

党政机关

公开遴选公务员考试 综合基础知识

(2014 最新版)

李永新 刘辉籍◎主编

中公教育公职考试研究院◎审定

人民日报出版社

党政机关

公开遴选公务员考试 综合基础知识

(2014 最新版)

李永新 刘辉籍 主编

中公教育公职考试研究院 审定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党政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考试综合基础知识 / 李永新, 刘辉籍主编.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4.4
ISBN 978-7-5115-2521-5

I. ①党… II. ①李… ②刘… III. ①公务员-招聘-考试-中国-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6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67951 号

书 名: 党政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考试综合基础知识
作 者: 李永新 刘辉籍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段亚丽
封面设计: 中公教育图书设计中心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846 65369509 65369510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11
网 址: 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聚鑫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字 数: 600 千字
印 张: 25
印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2521-5
定 价: 59.00 元

如有质量或印装问题, 请拨打售后服务电话 010-82838515

本书编辑委员会

主 编：李永新 刘辉籍

副 主 编：张永生 张 成 张红军

邓湘树 刘 彦 王学永

张效良 郑 义 张 晗

编写说明

遴选公务员就是采用考试、考察等形式,把基层优秀公务员选拔到上级党政机关工作岗位上来,它也是各级党政机关内部竞争性选拔转任的一种形式。2013年5月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公务员公开遴选办法(试行)》,为建立公开遴选长效机制提供了制度保障,标志着公开遴选公务员工作已经步入常态化开展、制度化推进阶段,对于畅通和规范基层公务员“上行通道”、建立来自基层的公务员培养选拔链,具有重要意义。

遴选公务员消除了人才流动的壁垒,完善了人尽其才的使用机制;遴选公务员同时也是创新公务员激励机制的有效手段。通过遴选这种形式“不拘一格降人才”,把大批有理想、有知识、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特别是有基层实际工作经历与才能的公务员选拔到机关中来,有助于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有助于推进政府体制改革创新,有助于提升基层公务员的工作幸福感和爱岗敬业、为人民服务的精神。伴随着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加快政治体制改革进程的进一步推进,遴选考试的规模越来越大,范围越来越广,考试组织越来越规范、科学,难度也越来越高。

本套遴选考试用书犹如一把金钥匙,能够开启你的成功大门;犹如一乘抵达峰颠的缆车,帮助你顺利地登上风光旖旎的“玉皇顶”。

本书的编写具有以下特点:

一、业内首创,体现权威

本套书是国内首创、业内唯一的一套关于遴选考试的指导性图书,是集数十位中公教育遴选研究资深专家和名牌教师精心打造而成的!编写教师长期从事遴选试题研究与授课工作,信息全面,经验丰富,对考试命题趋势分析精准,使备考的考生能够真正做到掌握考试规律、融会贯通、成竹在胸,真正为备考的考生指点迷津。

二、集腋成裘,体系完备

国内关于遴选考试的研究是比较零散的,试题资料更是寥如晨星。中公教育遴选研究资深专家和名牌教师通过数年对中央及数省遴选考试的指导、培训与研究,将零散的遴选信息汇总起来,不断总结遴选考试的特点和规律,分析命题趋势,逐渐形成了以考试形式为“经”和以考试内容为“纬”的完备体系。条理清晰,重点突出,对提高考生的备考针对性、有效性会起到“事半功倍”之效用。

三、与时俱进,内容最新

本书的编写,坚持了“与时俱进”的原则,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形式上,都体现了时效性、新颖性。在内容上,紧紧围绕党的十八大报告和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新观点、新思路和新目标进行编写。在形式上,以最新的中央机关遴选和地方遴选考试相结合的方式编排。

四、适用面广,读者受益

本书内容适用面广,可使广大的读者受益。本书的内容主要是公职类考试所必需的综合基础知识,对各类公职考试都有针对性和实用性。所以本书不止针对遴选公务员考试,而且适用于公开选拔和竞争上岗考试、大学生村官考试、军转干考试等。另外,在职公务员可以将其作为学习读本,这在提升个人综合素质方面大有裨益。

在编撰本书过程中,我们除了不懈地追求自身卓越,还借鉴了部分业内有关专家和理论刊物的成果,目的是“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在此,谨向有关单位及作者表示诚挚的感谢!

囿于时间的仓促和作者的学识水平,本书存在疏漏与不足之处,我们在精益求精的同时,敬请广大读者不吝斧正。

最后,祝广大考生事业有成,美梦成真!

中公教育专家与教材编研团队

2014年5月

目 录

第一篇

政治篇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理论	(2)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2)
第二节 政治经济学	(13)
第二章 毛泽东思想	(18)
第一节 毛泽东思想概述	(18)
第二节 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	(20)
第三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社会	(21)
第四节 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	(23)
第五节 统一战线	(26)
第六节 人民战争和人民军队	(27)
第七节 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28)
第三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总论	(30)
第一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形成	(30)
第二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科学内涵	(31)
第三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历史地位	(32)
第四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34)
第四章 邓小平理论	(35)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的历史地位	(35)
第二节 邓小平理论的精髓	(37)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本质与根本任务	(38)
第四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39)
第五节 改革开放	(41)
第六节 社会主义建设发展战略	(43)
第七节 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	(44)
第八节 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	(45)

第九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46)
第十节 “一国两制”构想与祖国统一	(47)
第十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外交战略	(49)
第五章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51)
第一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形成和历史地位	(51)
第二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集中概括和科学内涵	(53)
第三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体系和理论创新	(54)
第四节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	(56)
第六章 科学发展观	(58)
第一节 科学发展观的形成	(58)
第二节 科学发展观的评价	(59)
第三节 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和根本要求	(60)
第四节 把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到各项事业中	(63)
第七章 中共党史	(67)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67)
第二节 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时期	(7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探索时期	(75)
第四节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	(77)
第八章 党的建设	(80)
第一节 党的性质	(80)
第二节 党的纲领和路线	(81)
第三节 党的宗旨和群众路线	(83)
第四节 党的领导	(85)
第五节 党的思想建设	(86)
第六节 党的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建设	(87)
第七节 党员队伍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89)
第八节 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91)
第九节 党内民主建设	(93)
第十节 党的作风建设与反腐倡廉建设	(94)
第十一节 党的制度建设	(97)
第九章 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100)
第一节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100)
第二节 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101)
第三节 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107)

第四节 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110)
第五节 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112)
第六节 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115)
第七节 推进“一国两制”实践和祖国和平统一大业	(118)
第八节 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	(119)

第二篇

经济篇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22)
第一节 经济体制	(122)
第二节 市场经济	(12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126)
第二章 微观经济	(128)
第一节 市场主体	(128)
第二节 市场机制	(129)
第三节 市场竞争	(131)
第四节 收入分配	(134)
第三章 宏观经济	(136)
第一节 宏观经济调控	(136)
第二节 财政与税收	(138)
第三节 货币与银行	(140)
第四章 国际经济	(150)
第一节 开放经济	(150)
第二节 国际贸易	(151)
第三节 国际金融	(153)

第三篇

法律篇

第一章 最新法律法规速递	(160)
第一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160)
第二节 《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163)
第三节 《旅游法》	(164)
第四节 《商标法(第三次修正案)》	(166)

第二章 理论法学	(168)
第一节 基本概念	(168)
第二节 法律的制定和实施	(173)
第三节 依法治国的理论与实践	(176)
第三章 宪法	(179)
第一节 宪法的地位和作用	(179)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政体和其他基本制度	(180)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83)
第四节 国家机构	(187)
第五节 国家赔偿制度	(193)
第四章 部门法	(197)
第一节 行政法	(197)
第二节 刑法	(209)
第三节 民法	(214)
第四节 商法与经济法	(221)
第五节 诉讼法	(227)

第四篇

管理篇

第一章 管理基础理论	(242)
第一节 基本概念	(242)
第二节 管理理论的发展与演变	(244)
第二章 行政管理	(246)
第一节 行政管理的内涵	(246)
第二节 政府职能	(247)
第三节 行政组织	(249)
第四节 公务员管理	(252)
第五节 行政法治	(257)
第六节 行政责任与行政监督	(258)
第七节 行政改革与创新	(260)
第三章 公共政策	(265)
第一节 公共政策的基本概念	(265)
第二节 政策制定	(268)

第三节 政策执行	(270)
第四节 政策评价	(272)
第五节 领导艺术	(277)
第六节 行政方法	(282)
第四章 领导	(290)
第一节 领导活动和领导理论	(290)
第二节 领导本质	(291)
第三节 领导者和领导群体	(294)
第四节 领导体制	(295)
第五节 领导决策	(296)
第六节 领导用人	(299)
第七节 思想政治工作	(300)
第八节 领导方式、方法和艺术	(302)

第五篇

科学技术篇

第一章 科学技术与社会	(306)
第一节 科学技术及其作用	(306)
第二节 科技政策与战略	(307)
第二章 科学常识与科学前沿问题	(309)
第一节 科学常识	(309)
第二节 科学前沿问题	(312)
第三章 高新技术及其产业化	(314)
第一节 高技术及高技术领域	(314)
第二节 高技术产业化	(323)

第六篇

历史、国情国力、公文写作与处理篇

第一章 历史	(326)
第一节 中国古代史	(326)
第二节 中国近代史	(335)
第三节 中国现当代史	(345)

第二章 国情国力	(355)
第一节 国土与资源	(355)
第二节 人口与国民素质	(360)
第三节 民族与宗教	(361)
第四节 生态环境状况	(363)
第五节 综合国力	(364)
第三章 公文写作与处理	(366)
第一节 公文写作	(366)
第二节 公文处理	(374)
第三节 机关常用公文	(377)
中公教育·全国分校一览表	(388)

第一篇

| 政治篇 |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理论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1.哲学的含义。

哲学就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或者说,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哲学是对具体科学知识的抽象与概括,它与具体科学知识的关系是共性与个性的关系。

哲学是世界观与方法论的统一。哲学有科学与非科学之分,马克思主义哲学才是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科学的世界观	它对世界的看法,对人与世界关系的看法,不仅是唯物的而且是辩证的;它对社会历史的观察也是既唯物又辩证的,是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的高度统一。
科学的方法论	它科学地指出了人们应该怎样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智慧的结晶,是伟大的认识工具;实现了实践基础上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是在实践基础上不断丰富和发展的科学理论。	

2.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又可以表述为意识与物质的关系问题,或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

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有两个基本的方面:

(1)第一个也是最重要的方面,是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谁为第一性,谁为第二性。这里所谓的第一性与第二性,包括时间上的谁先谁后;发生上的谁为本原,谁为派生物;因果上的谁决定谁;内容上的谁反映谁。对于思维与存在谁为第一性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凡是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精神是物质的派生物的哲学都是唯物主义哲学;凡是主张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认为精神是世界的本原,物质是精神的派生物的哲学都是唯心主义哲学。

唯物主义有三种表现形式: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唯物主义(形而上学或机械唯物主义);现代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

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客观唯心主义,另一种是主观唯心主义。

哲学史上各种各样的哲学家、哲学流派无不公开或不公开地或者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或者主张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由此形成了哲学上界限分明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

两大阵营,这就是哲学的党性。哲学上的第三种派别实际上是不存在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哲学,从而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它认为,物质决定意识,意识能动地反作用于物质;归根到底,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旗帜鲜明地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党性原则。

(2)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的第二个方面,是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是否具有同一性,也就是人的意识能否正确认识现实世界、世界是否可知的问题。对于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标准。凡是肯定思维与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可知的,就是可知论;凡是否认思维与存在具有同一性,否认认识世界的可能性,或者否认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的,就是不可知论。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性、实践性和阶级性的统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同一切旧哲学根本不同的特点:

1.科学性。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唯物论和辩证法、唯物辩证自然观和唯物辩证历史观高度统一起来,第一次全面反映了世界的本来面目,使哲学获得了真正科学的性质,成为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2.实践性。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自然界、社会、人类思维运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作为研究对象,是来自于实践、服务于实践并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的现实哲学。

3.阶级性。马克思主义哲学公开声明,它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为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服务的;它不仅不掩盖和否认其阶级性,而且公然申明自己的阶级性,公然申明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

二、物质和意识

(一)世界的物质性

1.物质的定义。

“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

列宁的物质定义划清了辩证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二元论、不可知论以及旧唯物主义的界限,区分了哲学的物质范畴与自然科学的物质概念,为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物质与运动的关系。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①哲学上讲的运动就是指宇宙中一切事物的变化和过程。

②物质和运动的辩证关系:物质是运动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是物质的存在方式。运动是物质的运动,物质是运动的主体和承担者。

③运动与静止的辩证关系: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动中有静,静中有动。运动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永恒的;静止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暂时的。世界上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

(二)意识的本质和作用

1.意识的本质。

意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主观反映。意识的这一本质包含两个方面的含义:

(1)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虽然具有意识的机能,但是其本身并不能凭空产生出意识来。只有当客观事物的信息通过感觉器官传递到人脑中,经过人脑的加工改造以后,才会产生意识。由此可见,意识是以人脑为中心的神经系统与客观物质世界相互作用的过程及其结果。

(2)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意识活动中主观与客观的统一,主要表现为意识是主观形式与客观内容的统一。意识的所有形式都是人的主观世界特有的,但无论哪一种意识形式都联系着一定的内容,这些内容归根到底都来源于客观物质世界,都是人与世界及其相互关系在人脑中的反映。感性认识是对事物的外部现象的反映,理性认识是对事物的内在本质和规律的反映,情感是对人与事物之间关系的反映,意志则是对人与自身行动之间关系的反映。正确的意识是客观世界的反映,错误的甚至荒诞的意识也是客观世界的反映,只不过它们是对客观世界的歪曲反映。

2.意识的作用。

(1)意识的能动作用,也叫主观能动性,是指意识能够能动地反映客观世界,形成主观观念,并且能动地指导人们进行实践活动,改造客观世界。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主动的、有选择的创造性活动。

第二,意识能够为人们的实践活动确定目标、制订计划和选择方案,形成实践观念。

第三,意识能够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这是意识能动作用最重要的表现。

第四,意识能够反映自身并控制自身的行为和生理活动。

(2)意识能够反作用于客观事物,不同的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发展起着不同的反作用:正确的意识能指导人们有效地开展实践活动,促进客观事物的发展。错误的意识会把人的实践活动引向歧途,阻碍客观事物的发展。

(三)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及其实践基础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1)物质决定意识,即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是物质世界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客观存在在人脑中的反映。(2)意识能够反作用于客观事物。正确反映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意识,能够指导人们有效地开展实践活动,促进客观事物的发展;歪曲反映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意识,则会把人的活动引向歧途,阻碍客观事物的发展。意识与物质分化与统一的现实基础是人的实践活动。一方面,劳动这一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带来了人类意识的产生及其与物质的分化。另一方面,意识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才能实现对物质世界能动的反映和改造。实践是意识与物质的接触点,正是在意识与物质相互接触的实践过程中,物质世界的内容才转变为意识的内容。不仅如此,意识本身并不能直接地改变物质世界,只有通过指导实践,才能引起物质世界的改变,产生出物质世界中本来没有的物质结构和形式。由此可见,实践是意识与物质相互转化的基础和途径。

三、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一)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1.世界的普遍联系。

(1)事物的联系是普遍的、客观的。

①哲学上就把这种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关系称为联系。

②事物的联系具有普遍性:任何事物内部的各个部分、要素、环节是相互联系的,任何事物都与周围的其他事物相互联系着,整个世界是一个相互联系的统一整体。

③事物的联系具有客观性:联系是事物本身固有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既不能把主观联系强加给事物,也不能否定客观上存在的联系。联系既不能人为臆造,也不能人为消灭。

④人们可以根据事物的固有联系改变事物的状态,建立新的具体联系。这体现了人的主观能动性,但绝不是否定事物的客观联系。

(2)事物之间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①世界上的事物是千差万别、无限多样的,因此事物之间的联系也纷繁复杂、多种多样。

②直接与间接联系、必然与偶然联系、因果联系、整体和部分联系等都是事物联系多样性的体现。

(3)要用联系的观点看事物。

我们必须从客观事物本身的真实联系去把握事物、认识问题和处理问题。在分析具体事物时,既要注意一事物与周围其他事物的联系,具体分析事物之间的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又要注意事物前后相继的历史联系,分析该事物的历史发展过程;同时还要注意从整体上把握事物的联系,做到办事情着眼整体,寻求最优目标,同时搞好局部,使整体功能得到最大发挥。

2.世界的永恒发展。

(1)运动和发展的普遍性。

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有其产生和发展的过程。整个世界就是一个无限变化和永恒发展着的物质世界,一成不变的事物是没有的。发展就是新事物的产生,旧事物的灭亡,即新事物代替旧事物。

(2)正确理解发展的实质。

①发展的含义:发展是事物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前进和上升的运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②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区分新旧事物的根本标准是,看其是否符合客观规律,有没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发展前途。

(3)要以发展的观点看问题。

①要把事物如实地看成一个变化发展的过程。②要弄清事物在其发展过程中所处的阶段和地位。③要坚持与时俱进,培养创新精神,促进新事物的成长。

(二)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唯物辩证法:坚持用联系、发展、全面的